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葉嘉蓉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71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fa4447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風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800147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8D012434_108D2006687-01.docx、108D012434_108D2006688-01.docx、108D012434_108D2006689-01.docx)

主旨：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108年度愛學網「教師創意教案」、「校園微電影」以及「拍照片說故事」等3系列徵集活動實施計畫，請掛載於學校網站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08年3月7日教研資字第10815001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輔助各級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效能，活絡師生使用愛學網，自108年7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下午5時止辦理旨揭3項系列徵集活動：

(一)系列1-教師創意教案（實施計畫如附件1）：

1、參賽對象：公私立中小學教師，分為國小組(含幼教)、國中組以及高中職組，共計3個組別。

2、旨在鼓勵中小學教師多利用愛學網資源，以國家教育研究院自製教學影片為素材內容研發教案，協助學生學習，提升教師專業成長。

(二)系列2-校園微電影（實施計畫如附件2）：

1、參賽對象：對象為5-12年級學生，分為高中職組(10-12年級學生)、國小高年級及國中組(5-9年級學生)，共計2個組別。

2、旨在透過視覺表達與溝通，啟迪學生藝術潛能和興

教等處 2019/03/14
1080000628

趣，鼓勵學生善用影音工具紀錄校園生活、戶外學習點滴，以培養觀察力、創造力及團隊合作精神。

(三)系列3-拍照片說故事（實施計畫如附件3）：

1、參賽對象：對象為1-9年級學生，分為國小1-3年級組、國小4-6年級組、國中7-9年級組，共計3個組別。

2、旨在透過視覺表達與溝通，讓學生探索與感受生活環境中的人事物，鼓勵學生透過照片記錄實作、參與操作、提升自主學習與探索能力。

三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預計於11月以工作坊型態方式辦理，除透過分享其使用愛學網影音媒體之策略，以提升愛學網使用效益，同時以頒獎典禮表揚得獎者，期能符應12年國教之視覺表達與溝通素養養成。

(二)實際辦理時間與地點將另行公告。

四、本系列徵集活動採線上報名及上傳作品方式辦理，預計開放徵件期間為108年7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，屆時請留意國家教育研究院及愛學網首頁公告訊息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107學年度藝術與人文領域國中組輔導團員、107學年度藝術與人文領域國小組輔導團員